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郭曉鳳
電話：(02)2312-4689
傳真：(02)2381-7566
電子信箱：kuo4689@moa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農牧字第1120044273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、令(稿)odf檔、行政規則規定odf檔、提要表odf檔、附件pdf檔
(1120044273令.pdf、養禽場轉型升級貸款利息補貼措施作業原則odf檔-v9-
11130119.odt、附件pdf檔v6.pdf)

主旨：「養禽場禽舍改建升級貸款利息補貼措施作業原則」，業
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1月22日以農牧字第1120044273號
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、令稿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併附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請刊登公報)、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各級農會、財團法
人中華民國養雞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鴨協會、中華民國養鵝協會、中華民
國養火雞協會、中華民國鵪鶉協會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
心、本部農業金融署、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制處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畜牧司(均含附件)

